

# 明道大學學生會學生社團辦公室使用規範

民國 103 年 11 月 06 日第 13 屆第 8 次學生議會會議 通過

民國 101 年 12 月 06 日 學生議會通過

民國 95 年 12 月 01 日 學生議會通過

- 一、社團辦公室內嚴禁吸菸、烹煮、飲酒。
  - 二、社團辦公室內請保持環境清潔及整齊。
  - 三、社團辦公室所使用之桌、椅，請確實歸定位，白板確實擦乾淨。
  - 四、各社團請於社團活動結束後將桌、椅歸位，並將窗戶上鎖，隨手將垃圾帶走，保持辦公室整潔(每日定期派人員檢查)。
  - 五、社團辦公室使用時段如下(不可逾時使用)：
    - (一)社團辦公室使用時段：  
週一~週四：10：00~22：00，週五：10：00~17：00
    - (二)音樂教室使用時段：  
週一~週四：10：00~21：50，週五：10：00~17：00
    - (三)其餘未開放時段，若需使用請至課指組申請借用。
  - 六、音樂教室練習室之電器，未經准許，請勿觸碰。
  - 七、遇期中考及期末考前一週及當週社團辦公室暫停開放，若需使用，請至課指組申請借用鑰匙。
  - 八、為確保同學之安全，寒暑假期間、連續假期(超過三日以上者，如春假等)及假日，如欲使用，需按本校校內活動申請流程提出申請，經核准後方可進入，非使用時段嚴禁停留及超時，若有超時停留者，須事先向課指組提出申請。
  - 九、經檢查如有違規將扣社團平時分數 1 分，若累計扣分達 5 分(含)以上者暫停社辦使用乙學期。
  - 十、因安全管理因素，社團辦公室、音樂教室、鋼琴室之鑰匙，不得隨意複製，或添加其它門鎖，如有違反將依校規處理，並禁止使用該空間。如有遺失須與課指組進行申請補發。  
費用標準：社團印章 250 元、小辦公室鑰匙 100 元、音樂教室鑰匙 100 元、社櫃鑰匙(上)50 元、社櫃鑰匙(下)50 元、社團信箱鑰匙 50 元。
- 所收取的費用除辦理重製之外，若有餘款將做為社團辦公室維護專款使用或以明道

大學學生社團名義捐作為學生急難救助金使用。

十一、 各社團辦公室之使用社團，如有設備毀損(非人為因素)，得向課指組提出社團辦公室維修申請事項，以利正當運作。

十二、 本規範由社團領導人會議討論，送學生議會審查通過，並經輔導老師核定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